

專案質詢

8-2-10-0856

立法院議案關係文書 中華民國 101 年 11 月 21 日印發

案由：本院邱委員志偉，繼上月傳出有南韓泡麵驗出含致癌物苯芘後，國內泡麵、調味料產品也陸續傳出有此狀況，然衛生署指國內尚無訂定苯芘限量標準，不會要求業者下架，為免國人健康受到影響，一再吃進致癌物，主管機關應早日訂出苯芘限量標準，特向行政院提出質詢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上月 24 日南韓傳出泡麵驗出苯芘，南韓與台灣政府先後下令相關泡麵下架，但近期卻再傳出有媒體自行檢驗 9 件泡麵、調味料產品，有 7 件、約 7 成 8 驗出含苯芘，其所含苯芘量介於 4.95ppb 到 0.78ppb 不等，直逼歐盟所訂的 5ppb 限量標準。
- 二、衛生署指國內尚未對食品苯芘有限量標準，不會要求這些產品下架，然苯芘是世界衛生組織認定的致癌物，民眾食用可能導致肺癌、肝癌，衛生署應儘速開會研討苯芘限量標準，以維護民眾健康。